

项目造价需求书

一、单位资格

1. 已在中国境内注册，在法律上、财政上独立，合法运行的独立法人，且经营范围必须满足本次公开选取范围；
2. 具有建筑专业工程造价专项资质丙级或以上资质等级。

二、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阳西县塘口镇晒旺共享农场建设项目
2. 建设单位：阳西县塘口镇人民政府
3. 项目情况：由镇企阳西县晒旺农文旅有限公司发展产业，在塘口镇周南村委会三甲河边投资及运营塘口镇晒旺农文旅融合产业项目，具体为建装配式民宿、建设烧烤场、露营点、儿童娱乐设施及其他服务游客配套设施。项目概算金额为 200 万元。

三、公开选取项目范围及工作内容、技术要求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行业执行标准，为阳西县塘口镇晒旺共享农场建设项目提供工程预算服务，并在要求时限内提交项目工程预算成果文件，确保符合相关行业规范要求。

四、工期、人员、成果要求

1. 造价服务的企业需具备从建筑专业造价工作的人员(简称专职专业人员)不少于 1 人，并购买有效劳动社保。项目负责人须具一级注册造价师资格或建筑类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

2. 合同签订后，5 个工作日内完成提供一式四份预算书。

五、预算收费计算方法

服务酬金按广东省物价局粤价函{2011}742 号文件的收费标准，不足 2000 元按 2000 元收取，再下浮 20%。

六、采购方式

直接选取。

七、结算方式

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

八、违约责任

1. 任何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2. 任何一方明确表示或者以自己的行为表明不履行合同义务的，对方可以在履行期限届满之前要求其承担违约责任。

九、解决争议方式

1. 服务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后可以签订补充协议，但补充协议不得与法律法规和有关政府采购政策相违背。

2. 对于合同履行过程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友好协商方式解决。协商解决不成时，任何一方均可向采购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解决。

